

公

告

國立嘉義高中第15屆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於113年11月30日開會會議通過「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傑出校友遴選作業要點」如附件1。推薦資料表如附件2。

重要事項

- 一、本屆(第15屆)將遴選傑出嘉中人15位為原則。
- 二、推薦日期自即日起至 114年2月12日(星期三)止。
- 三、表揚時間:創校101周年校慶114年4月19日(星期六)上午。
- 四、餘詳如附件。

歡迎各界/屆校友(會)踴躍推薦

國立嘉義高中第15屆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中華民國113年12月3日

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傑出校友遴選作業要點

民國 113 年 11 月 30 日遴選委員會修訂

一、宗旨:獎勵本校歷屆校友對國家社會具有特殊貢獻或成就者,以樹立校友楷模、 激勵在校學弟妹及發揚嘉中「質實剛健」精神,以維本校優良傳統。

二、主辦單位:國立嘉義高級中學

三、協辦單位: 嘉義中學各地區校友會、傑出校友聯誼會及財團法人嘉義中學校友教育事務基金會金會。

四、遴選委員會:由校長聘任歷屆傑出校友代表及社會公正人士組成 17~19 人之 「遴選委員會」並由校長兼主任委員,召開遴選會議決定之。 會議以現場召開為原則,必要時,得以視訊會議為之。

五、表揚時間:每年校慶日

六、表揚地點:國立嘉義高級中學(嘉義市大雅路二段七三八號)

七、表揚類別:

(一)傑出校友

- 1. 工程類-從事各類工程及建築工作,有特殊貢獻或成就者。
- 2. 行政類 從事行政工作,有特殊貢獻或成就者。
- 3. 公益類一從事各類公益活動,有特殊貢獻或成就者。
- 4. 司法類一從事司法工作,有特殊貢獻或成就者。
- 5. 企業類-從事各類企業或任職公司行號,有特殊貢獻或成就者。
- 6. 金融類 從事各類銀行、保險、證券工作,有特殊貢獻或成就者。
- 7. 科技類 從事科技研發,有特殊貢獻或成就者。
- 8. 軍警類 從事軍事、警務工作,有特殊貢獻或成就者。
- 9. 教育類一從事教育及學術研究,有特殊貢獻或成就者。
- 10 醫事類-從事醫事工作,有特殊貢獻或成就者。。
- 11. 藝文類 從事藝術、文化創作或演藝工作,有特殊貢獻或成就者。
- 12. 農林漁牧類 從事農林漁牧業,有特殊貢獻或成就者。
- 13. 其他類 從事未屬上列各項之其他社會各類工作,有特殊貢獻或成就者。
- (二)榮譽傑出校友一非本校校友對本校校務發展有特殊貢獻者。

八、推薦日期:由遴選委員會訂之。

九、推薦方式:

- (一) 各地區校友會理、監事暨校友推薦。
- (二)服務之機關、學校、企業、社團等首長推薦。
- (三) 自我推薦。
- (四) 其他。

十、表揚名額:

每年以15位為原則,依被推薦之類別人數及事蹟,由遴選委員會決定。 (以上表揚名額,不含榮譽傑出校友。)

十一、表揚方式:

於當年度校慶頒發獎牌、當選證書,以資表揚;其具體事蹟刊登於《校慶特刊》、《傑 出嘉中人名錄》及《嘉中簡訊》,並發布新聞以廣為宣揚。

十二、獲選傑出校友者,嗣後如有損及校譽之情事,得經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委員

二分之一以上出席開議,經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,撤銷其傑出校友資格。

十三、本<u>要點</u>經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議通過,並簽奉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嘉義高級中學第 15 屆傑出校友資料表 (No.:)

姓名		出生年月日		出生地	縣/市	鄉/鎮/區
畢業年 (在校期間)	年	□初中部 □高中部		推薦 類別		
現任職務						
主要學經歷						
通訊地址	E-mail:			公: 		
推薦單位	B marr.	推薦人1		電公:(0話宅:(0)	
		推薦人2		電公:(0 話宅:(0		
推薦理由及優良事蹟	(請條列,但以 500° 1. 2. 3.	字內為限)				
注意事項	一、推薦日期自即日起至 114 年 2 月 12 日(星期三)止。 二、可以校友個人或團體名義填表推薦,推薦人須至少兩位。 三、受推薦特殊成就、優良事蹟等,請附相關證明文件影本俾利審查。 四、資料表填妥後請寄送各地校友會或國立嘉義高中總務主任葉國宗收 (嘉義市大雅路二段 738 號);或以 Word 電子檔 E-Mail:kentktyeh@cysh.cy.edu.tw)傳送。 五、表揚時間:創校 101 周年校慶 114 年 4 月 19 日(星期六)上午。 六、受推薦人若獲選為傑出校友,請務必返校接受表揚。					